

**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**  
(2021 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乌尔禾区城市管理局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	
合计		490.31	490.31	0.00	
年度主要任务	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。行使市政管理方面关于城市道路照明及其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权。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的行政处罚权。	确保城市管理日常执法工作更加趋于完善，执法案件更加规范，流浪犬治理工作取得显著成绩，进一步维护社会公共秩序，市容市貌逐渐得到改善。	2.00	2.00	0.00
	负责辖区内环卫设施的管理工作。负责辖区内公共厕所的管理工作。负责辖区内建筑垃圾场及建筑垃圾处置、管理工作。负责辖区内生活垃圾处置、管理工作。	确保城区道路清洁，无显性垃圾、道路整洁、垃圾收运规范，环境卫生秩序保持良好，市容市貌明显改善。	283.37	283.37	0.00
	保障部门正常运转，为部门业务开展提供有效保障。	保障在职人员工资、社保缴费，保障机构运行、正常履职。	204.94	204.94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乌尔禾区城市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、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落实区委工作要求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统一领导；目标2：保障在职人员工资、社保缴费等经费支出，保障机构运行、正常履职；目标3：确保城市管理日常执法工作更加趋于完善，执法案件更加规范，流浪犬治理工作取得显著成绩，进一步维护社会公共秩序，城区道路清洁，无显性垃圾、道路整洁、垃圾收运规范，环境卫生秩序保持良好市容市貌逐渐得到改善；目标4：加快推进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切实增强生活垃圾的管理水平，围绕减量化、资源化的工作目标，逐步对我区公共机构和住宅小区的生活垃圾进行分类处理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工资保障性资金人数	=7人	
			室外保洁面积	≥249315平方米	
			办理执法案件	≥3件	
			运行管理垃圾场数量	=2个	
			购买犬只抓捕工具	≥2套	
		公用经费保障性支出方向	≥8种		
		质量指标	城市执法合规率	≥95%	
			市容市貌整洁美观率	≥90%	
			卫生死角清理达标率	≥90%	
			工资及政策性社会保障、公用经费保障率	=100%	
	时效指标	基本人员保障工作完成率	≥95%		
		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完成率	≥95%		
		城管执法业务完成率	≥95%		
	成本指标	基本人员保障成本	≤204.94万元		
		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成本	≤283.37万元		
		城管执法业务成本	≤2万元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社会效益指标		有效改善城区环境卫生	有效改善		
		保障辖区室外环境卫生干净整洁	保障		
生态效益指标		有效改善生态环境	有效改善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有效提升城乡居民幸福指数	有效提升			
	推动卫生文明城市建设	推动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	
		干部满意度	≥95%		